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函

地址：802 高雄市苓雅區和平一路116號
聯絡人：林怡伶
聯絡電話：077172930 分機：3004
電子郵件：artcampus123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師大美術字第115100320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50522設計教育議題課程分享會_發文版

主旨：本校辦理教育部委託之美感與設計課程創新計畫「設計教育議題課程分享會」（實施計畫詳如附件），敬請貴局（處）函轉轄屬國、高中職學校，鼓勵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3月29日臺教師（一）字第1132600283C號函辦理。

二、活動資訊：

（一）主題：設計教育議題課程分享會。

（二）時間：115年5月22日（星期五）。

（三）地點：大臺南會展中心大員廳（臺南市歸仁區歸仁十二路3號）。

三、報名資訊：

（一）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5年04月30日（星期四）止，於報名截止後MAIL活動通知。

（二）報名對象：南區縣市國、高中職視覺藝術領域教師，或對美感課程有興趣之教師皆可報名。

（三）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XNHbFooxelgTXuDg3A>。

四、本次活動請貴局（處）函轉轄屬國、高中職學校，並惠予參與教師公（差）假。教師相關代課鐘點費、交通費等由本專案計畫經費核支。

裝

訂

線



五、考量離島與偏遠級別學校因航班及大眾交通車次時間，無法於活動時間準時到場，爰由本計畫支應前一晚住宿費用。差旅費支應方式，請詳閱實施計畫。

正本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本校美術學系

來文

